

丰台区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促进合作发展的若干措施

(营商环境十二条)

为深化改革优化营商环境、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，落实北京市委市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相关工作部署，深入推动“倍增追赶、合作发展”，全面提升企业服务精准度、产业生态活跃度、营商环境成熟度，制定本措施。

一、塑造“丰宜服务”营商环境

落实北京市“服务包”机制要求，将市区重点企业、合作伙伴企业、规模以上企业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、平台企业和创新型企业纳入服务范围，成立服务专班，为企业配备“一对一”服务管家，提供专属服务，实施诉求全过程闭环管理，即时响应、高效办结。为企业提供管家联系卡、政策标准包、定制服务包、成果激励包、企业需求清单、投资项目清单、合作方向清单、意见建议清单，建立双向沟通机制。(区发展改革委、各服务管家)

二、提供重点项目全程代办服务

为支撑经济发展、促进科技创新、服务保障民生、完善城市功能等领域重大项目、重要事项建立全程代办机制，由服务专班组织调度、服务管家具体的实施，为企业签约落地、开工竣工、经营投产、事项变更等环节提供全流程服务，实现企业服务零距离、

政务服务高效率。规范中介机构代办行为，维护中介服务市场秩序。（区发展改革委、区政务和数据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各服务管家）

三、构建有温度的市场经营环境

大力推动柔性执法，坚持预防为主、免罚慎罚、重违严惩。全面实施一体化综合监管，推行“扫码检查”，提升非现场检查占比。将风险低、信用好的优质经营主体纳入“无事不扰”企业清单，原则上不主动开展现场检查。实行经营主体轻微违法信用“免申请”修复。开展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专项行动，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。（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司法局、区科信局）

四、推进场景体系化开放

为企业新技术新产品提供试用机会，在政府治理、城乡建设、社会民生等领域开放一批标志性应用场景。通过“遇见丰台·众汇京彩”创新发布平台，支持企业发布创新产品、前沿技术、展示成果，为企业提供需求对接、投资融资、交流合作窗口和平台。定期征集发布城市场景机会清单、供给清单、伙伴能力清单，通过“企业点单、政府接单”形式，推广应用新技术、新产品、新方案。（区科信局、丰台园管委、丽泽商务区管委、南中轴地区管委、区应急管理局、区水务局、区园林绿化局、区城管委、区住房城乡建设委、区融媒体中心）

五、搭建产业合作平台

鼓励企业发起成立行业组织、创新平台，带头兴办平台圈链

交流活动，定期组织企业间开展供需对接、经验分享、互动交流等活动，为产业链上下游合作搭建桥梁纽带。联合供应链企业共建“丰台供应链协同创新发展服务平台”，为供应链企业设立采购、分销、结算中心提供全流程服务。支持产业园（楼宇）建设特色产业集群，打造“丰台区空间资源对接服务平台”，高效匹配企业空间需求。（区商务局、区科信局、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、区工商联、各行业主管部门）

六、服务人才安心创业

为“服务包”企业提供人才全周期公共服务。为高水平创业人才提供创业初期所需的工位、法律咨询、财务外包、人力资源管理等服务，共建创业社区。为符合条件的优秀青年人才在求职实习期间提供人才公寓。高水平建设“国际人才港”，为海外高层次人才团队归国（来华）提供工作生活过渡服务，助力人才团队安心融入发展环境。（区人才工作局、区商务局、区科信局、区国资委）

七、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

引导各类产业基金共建产业生态。依托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，降低小微企业综合融资成本，为专精特新及国高新企业开辟融资担保“绿色通道”。联合金融机构，为企业提供首贷续贷、上市辅导、保险保障、股权融资、供应链融资、知识产权融资、担保增信等“一站式”服务。（区发展改革委、区财政局、区国资委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科信局、丰台园管委）

八、推动公共数据开放和企业数据资产化

编制公共数据开放目录和开放计划，依企业申请免费提供财税金融、社会保障、企业服务等领域公共数据开放服务，探索建立政企数据良性互换机制。协助企业开展数据资产登记、入表、质押融资，降低企业数据资产化成本。（区政务和数据局、区科信局、区国资委）

九、助力企业走出去引进来

鼓励服务企业走出去，组建企业出海训练营，探索建立海外离岸服务基地和创新创业平台，为企业出海提供便利。帮助企业获取优惠通关便利，依托北京海关高级认证（AEO）培育示范基地（丰台），为进出口企业提供定制化体系化的 AEO 认证辅导。推动外资主体资格证明异地互认，为新设外资企业提供便利化服务。（区商务局、区市场监管局）

十、搭建科技创新服务平台

发挥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丰台创新联合基金导向作用，促进科技企业、高校院所、研究型医院等共建创新联合体。鼓励专业机构建设产业概念验证中心和共性技术平台，对硬科技企业的研发、转化、空间需求等给予支持。为重点领域企业提供专利快速预审服务，提高专利审查效率。（区科信局、区市场监管局）

十一、畅通政企交流渠道

各服务管家建立向企业家问计问策机制，定期梳理汇总企业意见建议并充分吸收采纳；针对企业普遍反映的问题，开展调查

研究，形成解决方案。在涉企政策酝酿、起草、实施、修订“全周期”，主动、广泛、充分听取企业、商会和行业协会意见，进行合法性审查。（区发展改革委、各服务管家）

十二、鼓励企业践行社会责任

发挥北京市 ESG 生态试点区优势，为企业提供公益培训、政策宣讲、评级咨询等服务。协助企业开展乡村振兴、对口支援、环境保护、慈善募捐等公益活动。支持企业共同参与社区治理和公共服务，共建人人参与、人人共享的文明幸福城市。（区发展改革委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各街镇）

本措施自发布之日起实施，由区发展改革委会同各相关单位负责解释，根据国家、北京市有关政策动态调整。